

## 审讯会议 温哥华罗宾逊广场小额索赔法院试验计划 - 规则 7.5

本情况说明书提供的是关于审讯会议以及如何为审讯会议做准备的信息。审讯会议是一个新的法律程序，是温哥华罗宾逊广场省级小额索赔法院正在施行的试验计划的一部分。该试验计划是省法院及省政府联合倡导的司法改革措施。

### *审讯会议是什么？*

所谓审讯会议是指在罗宾逊广场法院的案件在诉讼进入审讯前所举行的为时半小时、由法官主持会议。免除调解或者调解未能解决纠纷的案件要举行审讯会议。在审讯会议上，法官将复核索赔要求并确定审讯将需要多长时间。法官也可以就聆讯方面的事宜做出其它命令、裁定任何不要求证据支持的问题、驳回无充分理由或者滥用法庭程序的索赔诉讼、或者提供不具拘束力的可能的审讯结果。

### *何人参加审讯会议？*

将在审讯时负责你的案情陈述的人必须参加。这可能是作为当事方的你本人、你的律师或者你的保险人（如果你的保险人为针对你的诉讼而出庭辩护的话）。你也可以带一位律师或实习的学生来参加。证人不需要参加。

### *我如何为审讯会议做准备？*

罗宾逊广场法院注册处将向你发出“审讯会议通知”信函以及一份审讯状表格（表格 33），信函中会写明你的审讯的日期。

所谓审讯状是概述你的案件的一个表格。在审讯会议开始前，法官会先复核你及其他当事方所提交的审讯状。在你的审讯会议日至少 **14** 日前，你必须向法院注册处提交你的审讯状。你必须于审讯会议日至少七（**7**）日前把你的审讯状送达其他当事各方手中。

按照表格上的说明完成你的审讯状。你也可以在[www.gov.bc.ca](http://www.gov.bc.ca)上找到这样的表格 - 在搜寻框中输入“court services”（法院服务）。你必须附上按日期顺序排列的事实陈述状、索赔数额的计算、相关文件的副本，以及证人名单与每个证人要作的证词的简要概述。

如果你参加简易审讯需要翻译，必须预先安排翻译参加。详情请与罗宾逊广场法院注册处联系询问。

### *我应该带什么来参加审讯会议？*

你应该带上你的审讯状及你收到的其他当事方的审讯状。你还应该带上你的日历簿，因为法官可能会指示你去安排审讯日期。

**我如果需要更改审讯会议的日期，怎么办？**

如果你不能够在预订的日期来参加审讯会议，可以要求更改日期。你首先应该征求其他各方以书面的形式同意更改日期。如果他们同意，你便可以带着他们的书面同意书到罗宾逊广场法院注册处去报备“协议命令”。

如果你无法与其他各方达成一致，你可以在注册官员处提出申请（表格 16）。申请中必须要解释你更改日期的理由，而且你已向其他各方征询过他们的同意。这一申请必须在审讯会议日至少七（7）日前在注册处提出。如果注册官批准申请，便会安排新的审讯会议日期给你。

**如果我不参加审讯会议会怎么样？**

如果你是原告，你的索赔诉讼可能被驳回。如果你是被告，法官可能会做出要求你赔偿的命令。

**详情请参考小额索赔规则 7.5**

可到法院服务分部的网站 [www.gov.bc.ca/ag](http://www.gov.bc.ca/ag)  
在搜寻框内输入“法院服务”（“court services”）查询  
或者联系罗宾逊广场小额索赔法院注册处  
电话：604 660-8989 传真：604 660-7095

